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TELECOM TECHNOLOGY CENTER

測 試 報 告

申 請 者 :	賽寶 (江西) 實業有限公司 Saibao (Jiangxi) Communication Industrial Co., Ltd.
申 請 者 地 址 :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縣向塘經濟開發區星城大道 Xingcheng Avenue, Xiangtang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Nanchang County, Nanchang City, Jiangxi Province
製 造 商 :	賽寶 (江西) 實業有限公司 Saibao (Jiangxi) Communication Industrial Co., Ltd.
產 品 名 稱 :	ZQL1849 USB cable
廠 牌 :	saibao
型 號 :	SHQ-A069A
序 號 :	N/A
測 試 標 準 :	CNS 15285 (2017) 附錄 B
報 告 發 行 日 期 :	09-14-2020
報 告 編 號 :	F-S-2009007-BNE-1
測 試 結 果 :	符合

本試驗結果依據標準規範 CNS 15285 (2017) 附錄 B 進行測試，並在不考量量測不確定度之影響下判定。



日期 Date (M-D-Y)	測試者 Test by	報告簽署人 Approved by
09-14-2020	蔡鵠仲	張嘉軒
簽名 Signature		

實驗室名稱：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通訊與光電實驗室
實驗室地址：82151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一路3號
測試地點：82151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一路3號
電話 / 傳真：TEL : +886-7-6955001 / FAX : +886-7-6955009
TAF 認可編號：TAF 1810

免責聲明：

1. 本報告僅對檢測樣品負責。
2. 本報告未經 TTC 書面許可不得部份複製本報告內容。
3. 本報告內容之相關資訊皆由顧客同意提供，針對顧客所提供資訊之準確性、適當性或完整性，若有疑義或錯誤並因此影響本測報結果有效性時，本實驗室不負其相關責任。



Testing Laboratory
1810

目 錄

一、	產品其他說明.....	3
二、	試驗報告.....	4
三、	試驗設備列表.....	8
四、	產品照片.....	9
五、	附件.....	10

一、 產品其他說明

NA

二、 試驗報告

型式試驗報告

CNS 15285 (2017) 附錄 B

報告編號.....:	F-S-2009007-BNE-1
試驗單位.....:	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通訊與光電實驗室
地址.....: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一路 3 號
申請者.....:	賽寶（江西）實業有限公司 Saibao (Jiangxi) Communication Industrial Co., Ltd.
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縣向塘經濟開發區星城大道 Xingcheng Avenue, Xiangtang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Nanchang County, Nanchang City, Jiangxi Province
製造商.....:	賽寶（江西）實業有限公司 Saibao (Jiangxi) Communication Industrial Co., Ltd.
製造商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縣向塘經濟開發區星城大道 Xingcheng Avenue, Xiangtang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Nanchang County, Nanchang City, Jiangxi Province
試驗標準.....:	CNS 15285 (2017) 附錄 B
試驗方式.....:	型式試驗
品名.....:	ZQL1849 USB cable
型號.....:	SHQ-A069A
廠牌/商標.....:	saibao
連接介面型式.....:	STD-A 與 Type-C
線長.....:	約 100 cm
試驗狀態判定.....:	不適用 --- 試驗項目不適用 符合 --- 試驗樣品符合要求 不符合 --- 試驗樣品不符合要求
收件日期.....:	08-20-2020
試驗日期.....:	09-02-2020 至 09-07-2020
一般須知 1.本報告僅對測試樣品負責，未經本中心書面許可不得部份摘錄複製，本報告分離使用無效。 2.本報告格式乃依據 CNS 15285 (2017)節錄製作，詳細內容須見標準。	

報告制修訂記錄表

日期	報告編號	制修訂內容
09-14-2020	F-S-2009007-BNE-1	新申請
—	—	—

CNS 15285(2017)			
章節	試驗/要求	結果/說明	判定
附錄 B	行動終端之通用充電器方案		--
B.1	目標基本架構	USB 插頭為標準 A 型與 C 型	符合
B.2	通用充電器方案及電纜線	本報告僅評估電纜線	符合
B.2.1	目標方案		不適用
	(c) 額定充電電流之範圍不得超過連接電纜及連接器所能承載之最大電流值或廠商所宣告之最大承載電流值	以下為搭配充電器之廠牌、型號與輸出規格： 廠牌：SZTY 型號：TPA-147A050200UU01 輸出規格：DC 5 V, 2 A 廠商宣告連接器與線材之最大承載電流: 2 A	符合
	無載消耗功率量測		不適用
B.2.2	通用特性		符合
	電源轉接器之輸入端，應可接受標稱電壓在100 V至240 V間，標稱頻率為60 Hz之交流電源		不適用
	通用充電器之輸出端，應至少可提供5.0 V ± 5 %之直流電壓		不適用
	通用充電器之USB插座，其耐久性應足以匹配通用充電器之使用壽命		不適用
	可分離電纜線其中一端為標準A型之電纜線，在5 V及500 mA之測試條件下，V _{BUS} 電壓降應低於125 mV	詳見附表 B.2.2	符合
	對於C型對C型之電纜線，在5 V及廠商宣告之電流值條件下，對地線(GND)之電壓降應低於250 mV，對V _{BUS} 之電壓降應低於500 mV	非此類電纜線	不適用
	電源轉接器在操作模式下之平均充電效率應大於下列計算值： 輸出電流 < 550 mA，平均效率 ≥ 0.0626 × ln (Pno) + 0.622 輸出電流 ≥ 550 mA，平均效率 ≥ 0.0750 × ln (Pno) + 0.561		不適用

B.2.2	電壓降試驗			符合
施加電壓 (V _{dc})	施加電流 (mA)	電壓降量測值(mV)	電壓降限制值 (mV)	
		V _{BUS}		
5	500	30.1	≤ 125	
備註：				

三、 試驗設備列表

名稱	廠牌	型號	編號	下次校正日期
桌上型萬用電表	FLUKE	8845A	SFT-S-AVA-32	07-01-2021
直流電子負載	PRODIGIT	3305F	SFT-S-AVA-34	06-03-2021
電力功率計	YOKOGAWA	WT210	SFT-S-ERP-04	07-01-2021
直流電源供應器	Agilent	U8002A	SFT-S-ITE-16	11-06-2020

四、 產品照片



外部視圖-1



外部視圖-2

五、 附件

廠商自我宣告書

宣告事項：

本公司申請型式試驗之產品，

品名：ZQL1849 USB cable

廠牌：saibao

型號：SHQ-A069A

連接器與線材所能承載之最大電流值： 2 A

連接介面之絕緣材料為 UL94-V0 以上

若因本聲明不實所衍生之一切法律糾紛，本公司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申請者公司全銜：赛宝（江西）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周绍俊



日期：2020.08.31